

律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
(股票代碼 3354)

公司地址：台南科學工業園區台南市善化區南科九路
8 號

電 話：(06)505-0662

律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 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	4 ~ 8
四、	個體資產負債表	9 ~ 10
五、	個體綜合損益表	11
六、	個體權益變動表	12
七、	個體現金流量表	13 ~ 14
八、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15 ~ 53
	(一) 公司沿革	15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5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5 ~ 17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7 ~ 25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5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6 ~ 45
	(七) 關係人交易	45 ~ 47
	(八) 質押之資產	47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7

項	目	頁次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47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47
(十二)	其他	48 ~ 52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52 ~ 53
(十四)	部門資訊	53
九、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54 ~ 78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9)財審報字第 19003846 號

律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律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律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律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律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律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銷貨收入之真實性

事項說明

有關收入認列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二十七)收入認列之說明；營業收入認列之會計項目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十七)營業收入之說明。

律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銷貨收入主要來自於印刷電路板材料及薄膜覆晶軟性基板之製造及銷售業務。由於銷貨對象遍佈臺灣、馬來西亞及中國大陸等地區，易受終端市場需求影響且該銷貨收入之交易量龐大，交易真實性之驗證亦需較長時間，故將律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銷貨收入之真實性列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主要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主要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確認銷貨收入認列流程之一致性及有效性，包括檢視客戶基本資料、授信額度之簽核、收入認列依據之確認、簽核程序及現金收款程序。
2. 確認重要銷售對象之基本資料，並分析兩期之銷售金額及情況，以評估對其銷售金額及性質之合理性。
3. 針對本年度銷貨收入交易進行抽樣測試，包括確認客戶訂單、出貨單及銷貨發票，確認帳列銷貨收入交易確實發生。

存貨備抵跌價損失評價

事項說明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一)存貨之說明；存貨評價之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之說明；存貨會計項目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四)存貨之說明。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存貨及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新台幣 49,519 仟元及 6,404 仟元。

律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經營印刷電路板材料及薄膜覆晶軟性基板之製造及銷售，由於科技快速變遷且易受市場價格波動，產生存貨跌價損失或過時陳舊之風險較高。律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對正常出售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對於超過特定期間貨齡之存貨及個別辨認有過時陳舊之存貨，推算其淨變現價值。前述備抵存貨跌價損失之評估主要來自個別辨認過時陳舊項目，由於管理階層於個別辨認過時陳舊存貨之程序及評價基礎涉及主觀判斷而具估計不確定性。因考量存貨及其備抵跌價損失對財務報表影響重大，故本會計師將存貨備抵跌價損失評價列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主要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評估存貨跌價損失所採用提列政策與程序之合理性。
2. 驗證用以評估存貨貨齡報表之正確性，重新計算並評估存貨備抵評價損失之合理性，以確認報表資訊與其政策一致。
3. 抽查個別存貨料號用以核對其淨變現價值，進而評估提列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合理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律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律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律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錯誤或舞弊。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錯誤或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律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律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律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律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律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林永智 林永智

會計師

林姿妤 林姿妤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9592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2)台財證(六)第 44927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9 年 3 月 1 0 日

律勝利建築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397,068 24	\$	433,089 28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六(二)				
	產—流動			46,214 3		55,203 4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三)		626 -		3,214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120,707 7		141,682 9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三)及七		24,355 2		17,804 1
1200	其他應收款			4,637 -		5,882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9,922 1		1,476 -
130X	存貨	五及六(四)		43,115 3		48,613 3
1410	預付款項			11,661 1		12,796 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六(五)及八		297,224 18		277,939 18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955,529 59</u>		<u>997,698 64</u>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六)		262,494 16		303,499 20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二十六)及				
	八			260,707 16		208,666 14
1755	使用權資產	三(一)及六(八)		84,940 5		- -
1780	無形資產	六(九)		12,267 1		12,268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三)		23,014 1		20,630 1
1915	預付設備款	六(七)		20,889 1		873 -
1920	存出保證金			40 -		1,254 -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	六(十二)		103 -		- -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八		5,090 -		5,077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6,864 1		-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676,408 41</u>		<u>552,267 36</u>
1XXX	資產總計		\$	<u>1,631,937 100</u>	\$	<u>1,549,965 100</u>

(續次頁)

律勝利證券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
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金	額	金	額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及八	\$	247,900	\$	218,780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六(十一)及八		50,000		50,000
2150	應付票據			520		804
2170	應付帳款			11,247		25,532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2,921		-
2200	其他應付款	七		34,924		49,68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三)		4,948		8,69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三(一)及六(八)		1,591		-
2365	退款負債—流動			957		450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355,008		353,941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三)		654		590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三(一)及六(八)		84,223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六(十二)		-		2,115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84,877		2,705
2XXX	負債總計			439,885		356,646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三)		701,124		701,124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三)(十四)				
		(十五)		324,177		323,644
保留盈餘		六(十六)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01,605		94,010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5,402		35,402
3350	未分配盈餘			64,014		69,406
3400	其他權益	六(六)	(	34,270)	(	24,747)
3500	庫藏股票	六(十三)(十四)				
		(十五)		-		5,520)
3XXX	權益總計			1,192,052		1,193,319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六(二十五)及九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631,937	\$	1,549,965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堂傑

經理人：黃堂傑

會計主管：張裕宏

律 勝 利 公 司 有 限 公 司
個 體 經 營 益 表
民國 108 年 及 107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七)及七	\$ 430,160 100	\$ 478,648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八)(九)(十二)(二十一)(二十二)(二十五)及七	(261,400) (61)	(288,370) (60)
5900 營業毛利		168,760 39	190,278 40
5910 未實現銷貨損失	六(六)及七	2,223 1	2,949 1
5920 已實現銷貨損失	六(六)及七	(2,949) (1)	(2,058) (1)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168,034 39	191,169 40
營業費用	六(八)(九)(十二)(二十一)(二十二)(二十五)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12,146) (3)	(10,480) (2)
6200 管理費用		(27,791) (6)	(33,707)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58,559) (14)	(57,437) (12)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98,496) (23)	(101,624) (21)
6900 營業利益		69,538 16	89,545 1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八)	20,634 5	21,442 4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九)	(13,301) (3)	24,190 5
7050 財務成本	六(八)(十一)(二十)	(4,626) (1)	(3,314) (1)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六)	(30,756) (7)	(40,040) (8)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8,049) (6)	2,278 -
7900 稅前淨利		41,489 10	91,823 19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三)	(6,263) (2)	(15,871) (3)
8200 本期淨利		\$ 35,226 8	\$ 75,952 16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二)	\$ 2,148 - (\$ 293)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三)	(430) -	82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六(六)	(9,523) (2)	(6,514) (2)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7,805) (2)	(\$ 6,725) (2)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7,421 6	\$ 69,227 14
每股盈餘	六(二十四)		
9750 基本		\$ 0.50	\$ 1.09
9850 稀釋		\$ 0.50	\$ 1.09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堂傑

經理人：黃堂傑

會計主管：張裕宏

附註	普通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盈餘	其他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庫藏股票	合計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701,124	\$ 323,644	\$ 90,916	\$ 35,402	\$ 30,666	(\$ 18,233)	(\$ 6,335)	(\$ 5,520)	\$ 1,151,664		
適用新公報影響數	-	-	-	-	(6,335)	-	6,335	-	-		
追溯重編後餘額	701,124	323,644	90,916	35,402	24,331	(18,233)	-	(5,520)	1,151,664		
107 年度淨利	-	-	-	-	75,952	-	-	-	75,952		
107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211)	(6,514)	-	-	(6,725)		
107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75,741	(6,514)	-	-	69,227		
106 年度盈餘指標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3,094	-	(3,094)	-	-	-	-		
現金股利	-	-	-	-	(27,572)	-	-	-	(27,572)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701,124	\$ 323,644	\$ 94,010	\$ 35,402	\$ 69,406	(\$ 24,747)	\$ -	(\$ 5,520)	\$ 1,193,319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701,124	\$ 323,644	\$ 94,010	\$ 35,402	\$ 69,406	(\$ 24,747)	\$ -	(\$ 5,520)	\$ 1,193,319		
108 年度淨利	-	-	-	-	35,226	-	-	-	35,226		
108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1,718	(9,523)	-	-	(7,805)		
108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36,944	(9,523)	-	-	27,421		
107 年度盈餘指標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7,595	-	(7,595)	-	-	-	-		
現金股利	-	-	-	-	(34,741)	-	-	-	(34,741)		
轉讓庫藏股票	-	(18)	-	-	-	-	-	5,520	5,502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519	-	-	-	-	-	-	519		
受贈資產	-	32	-	-	-	-	-	-	32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701,124	\$ 324,177	\$ 101,605	\$ 35,402	\$ 64,014	(\$ 34,270)	\$ -	\$ -	\$ 1,192,052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堂傑

經理人：黃堂傑

會計主管：張裕宏

律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41,489	\$ 91,823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損失	六(二)(十九)	(6,174)	1,482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損失	六(四)	(4,424)	261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六)	30,756	40,040
未實現銷貨損失	六(六)及七	(2,223)	(2,949)
已實現銷貨損失	六(六)及七	2,949	2,058
折舊費用	六(七)(八)(二十一)	24,988	22,247
攤銷費用	六(九)(二十一)	1,877	1,695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六(十四)(十五)(二十二)	519	-
利息收入	六(十八)	(18,635)	(17,667)
利息費用	六(二十)	4,626	3,31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2,588	(2,121)
應收帳款		20,975	52,238
應收帳款－關係人	(	6,551)	(377)
其他應收款		486	(2,457)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901	(1,476)
存貨		9,922	(1,013)
預付款項		1,135	(1,560)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	(	103)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	284)	(57)
應付帳款	(	14,285)	(15,550)
應付帳款－關係人		2,921	-
其他應付款	(	12,684)	7,785
退款負債－流動		507	45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33	(92)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81,309	178,074
收取之利息		19,394	16,542
支付之利息	(	4,605)	(3,320)
支付之所得稅	(	12,756)	(23,78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83,342	167,508

(續次頁)

律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減少		\$ 15,163	\$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增加		(19,285)	(123,336)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		(9,347)	-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現金支付數	六(二十六)	(69,485)	(8,528)
取得無形資產	六(九)	(1,876)	(5,654)
預付設備款增加		(27,230)	(11,995)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1,214	(1,1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增加		(13)	(3,85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增加		(6,864)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17,723)	(154,543)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六(二十七)	29,120	(18,823)
租賃本金償還	六(二十七)	(1,553)	-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六)	(34,741)	(27,572)
庫藏股轉讓員工	六(十三)	5,502	-
受贈資產	六(十四)	32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640)	(46,395)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36,021)	(33,43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433,089	466,51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397,068	\$ 433,089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堂傑



經理人：黃堂傑



會計主管：張裕宏



律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一)律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係依據公司法及其他有關法令之規定，於民國 85 年 12 月奉准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研究、開發、製造及銷售超薄軟性印刷電路板材料、無接著劑型軟性印刷電路板材料及薄膜覆晶軟性基板等業務。

(二)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94 年 12 月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9 年 3 月 10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8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之修正、縮減或清償」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關聯企業與合資之長期權益」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8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 12 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出租人會計處理仍相同，按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兩種類型處理，僅增加相關揭露。

2. 於適用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8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版本時，本公司對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係採用不重編比較資訊(以下簡稱「修正式追溯調整」)，將屬承租人之租賃合約，於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調增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均為\$87,367。
3. 本公司於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採用之實務權宜作法如下：
 - (1) 未重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係按先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4 號時已辨認為租賃之合約，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之規定處理。
 - (2) 對租賃期間將於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前結束之租賃，採取短期租賃之方式處理，該些合約於民國 108 年度認列之租金費用為\$141。
 - (3) 未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使用權資產之衡量。
4. 本公司於計算租賃負債之現值時，係採用本公司增額借款利率，其利率為 2.41%。
5. 本公司按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揭露營業租賃承諾之金額，採用初次適用日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之現值與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認列之租賃負債的調節如下：

民國107年12月31日採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揭露之營業租賃承諾	\$	131,777
減：屬短期租賃之豁免	(	152)
減：屬低價值資產之豁免	(	62)
民國108年1月1日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應認列租賃負債之租賃合約總額	\$	131,563
本公司初次適用日之增額借款利率		2.41%
民國108年1月1日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認列之租賃負債	\$	87,367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9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揭露倡議—重大性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民國109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1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之個體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之說明。

(三) 外幣換算

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係以本公司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 所有兌換損益在個體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 約當現金

- 1.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
- 2. 定期存款及附買回債券符合上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六)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當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時，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 本公司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七)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收入，及認列減損損失，並於除列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本公司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及附買回票券，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另質押之定期存款及附買回票券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定義，表達於「其他金融資產」。

(八)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九)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公司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一) 存 貨

存貨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期末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若成本高於淨變現價值時，則提列跌價損失，列入當期營業成本；淨變現價值回升時，則於貸方餘額範圍內沖減評價項目，並列入當期營業成本減項。

(十二)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

1. 子公司係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即控制該個體。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5. 當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6.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十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會計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耐用年限如下：

<u>資 產 名 稱</u>	<u>耐 用 年 限</u>
房屋及建築	3~50年
機器設備	1~10年
辦公設備	1~10年
運輸設備	5~10年
其他設備	3~15年

(十四)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民國 108 年度適用)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公司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公司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

- (1) 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

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
- (3) 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及
- (4) 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將標的資產復原至租賃之條款及條件中所要求之狀態之估計成本。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十五) 營業租賃(承租人)(民國 107 年度適用)

營業租賃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六) 無形資產

1. 商標權

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效益年限 10 年攤銷。

2. 專利權

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效益年限 2~19 年攤銷。

3. 電腦軟體

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效益年限 3~10 年攤銷。

(十七)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八) 借 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短期款項。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十九)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於合約明定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一)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二十二)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C.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

(二十三)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二十四)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二十五)股本

1.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2.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買回之股票後續再發行時，所收取之對價扣除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及所得稅影響後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調整。

(二十六)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股本。

(二十七)收入認列

1. 商品銷售

- (1) 本公司製造及銷售超薄軟性印刷電路板材料、無接著劑型軟性印刷電路板材料及薄膜覆晶軟性基板等業務。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下游廠商，下游廠商對產品具有裁量權，且本公司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下游廠商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

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銷售收入以合約價格扣除估計銷貨折讓之淨額認列。給予客戶之銷貨折讓通常以 12 個月累積銷售量為基礎計算，本公司依據歷史經驗採期望值法估計銷貨折讓，收入認列金額以未來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部分為限，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更新估計。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止之銷貨相關之估計應付客戶銷貨折讓認列為退款負債。銷貨交易之收款條件通常為出貨日後 30~165 天到期，因移轉所承諾之商品或服務予客戶與客戶付款間之時間間隔未有超過一年者，因此本公司並未調整交易價格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

(3)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公司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2. 取得客戶合約成本

本公司為取得客戶合約所發生之增額成本雖預期可回收，惟相關合約期間短於一年，故將該等成本於發生時認列於費用。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會計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

(二)存貨之評價

1.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2.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貨之帳面金額為\$43,115。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現金：		
庫存現金	\$ 30	\$ 30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45,501	37,098
	<u>45,531</u>	<u>37,128</u>
約當現金：		
定期存款	320,000	348,641
附買回債券	31,537	47,320
	<u>351,537</u>	<u>395,961</u>
	<u>\$ 397,068</u>	<u>\$ 433,089</u>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項 目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16,781	\$ 31,944
評價調整	566	(4,645)
小計	<u>17,347</u>	<u>27,299</u>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	31,076	31,076
評價調整	(2,209)	(3,172)
小計	<u>28,867</u>	<u>27,904</u>
合計	<u>\$ 46,214</u>	<u>\$ 55,203</u>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表列「其他利益及損失」）之明細如下：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1,782	(\$ 1,113)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	963	(369)
合計	<u>\$ 2,745</u>	<u>(\$ 1,482)</u>

2.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提供質押之情形。

3. 相關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金融工具之說明。

(三) 應收票據及帳款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626	\$ 3,214
應收帳款	\$ 120,707	\$ 141,682

1. 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含關係人)之帳齡分析如下：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應 收 帳 款	應 收 票 據	應 收 帳 款	應 收 票 據
30天內	\$ 30,137	\$ 188	\$ 19,775	\$ 1,437
31-90天	74,907	438	80,390	1,777
91-180天	35,413	-	57,634	-
181天以上	4,605	-	1,687	-
	<u>\$ 145,062</u>	<u>\$ 626</u>	<u>\$ 159,486</u>	<u>\$ 3,214</u>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款(含關係人)餘額為\$220,379。

3.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並未持有作為應收票據及帳款擔保之擔保品。

4. 相關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金融工具之說明。

(四) 存 貨

	108 年	12 月	31 日
	成 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 面 價 值
商 品	\$ 52	(\$ 52)	\$ -
原 料	24,746	(4,581)	20,165
在 製 品	9,328	(838)	8,490
製 成 品	15,393	(933)	14,460
	<u>\$ 49,519</u>	<u>(\$ 6,404)</u>	<u>\$ 43,115</u>

	107 年	12 月	31 日
	成 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 面 價 值
商 品	\$ 640	(\$ 640)	\$ -
原 料	31,553	(5,772)	25,781
在 製 品	5,292	(906)	4,386
製 成 品	21,956	(3,510)	18,446
	<u>\$ 59,441</u>	<u>(\$ 10,828)</u>	<u>\$ 48,613</u>

本公司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266,367	\$ 287,455
存貨報廢損失	-	1,679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損失(註)	(4,424)	261
存貨盤損	-	301
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543)	(1,326)
	<u>\$ 261,400</u>	<u>\$ 288,370</u>

(註)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之存貨跌價回升利益係因出售部分原提列跌價損失之存貨所致。

(五)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質押定期存款	\$ 249,491	\$ 246,473
質押附買回債券	47,733	31,466
	<u>\$ 297,224</u>	<u>\$ 277,939</u>

(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如下：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1月1日	\$ 303,499	\$ 349,16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30,756)	(40,040)
其他權益－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之兌換差額	(9,523)	(6,514)
未實現銷貨(利益)損失	(726)	891
12月31日	<u>\$ 262,494</u>	<u>\$ 303,499</u>

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明細如下：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Microcosm Technology (Samoa) Holdings Limited	\$ 257,631	\$ 299,730
旭燦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u>5,469</u>	<u>4,375</u>
	263,100	304,105
減：累計減損	(<u>606</u>)	(<u>606</u>)
	<u>\$ 262,494</u>	<u>\$ 303,499</u>

3. 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詳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三)合併基礎之說明。

4.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未有提供質押之情形。

(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合 計
<u>108年1月1日</u>							
成本	\$ -	\$ 194,672	\$ 366,731	\$ 4,670	\$ 3,953	\$ 15,333	\$ 585,359
累計折舊	-	(61,131)	(300,014)	(3,067)	(1,502)	(8,478)	(374,192)
累計減損	-	(2,501)	-	-	-	-	(2,501)
	<u>\$ -</u>	<u>\$ 131,040</u>	<u>\$ 66,717</u>	<u>\$ 1,603</u>	<u>\$ 2,451</u>	<u>\$ 6,855</u>	<u>\$ 208,666</u>
<u>108 年 度</u>							
1月1日	\$ -	\$ 131,040	\$ 66,717	\$ 1,603	\$ 2,451	\$ 6,855	\$ 208,666
增添	61,903	175	4,438	-	-	872	67,388
預付設備款轉入	7,214	-	-	-	-	-	7,214
折舊費用	-	(4,219)	(16,738)	(4)	(484)	(1,116)	(22,561)
處分—成本	-	-	(230)	-	-	-	(230)
—累計折舊	-	-	230	-	-	-	230
12月31日	<u>\$ 69,117</u>	<u>\$ 126,996</u>	<u>\$ 54,417</u>	<u>\$ 1,599</u>	<u>\$ 1,967</u>	<u>\$ 6,611</u>	<u>\$ 260,707</u>
<u>108年12月31日</u>							
成本	\$ 69,117	\$ 194,847	\$ 370,939	\$ 4,670	\$ 3,953	\$ 16,205	\$ 659,731
累計折舊	-	(65,350)	(316,522)	(3,071)	(1,986)	(9,594)	(396,523)
累計減損	-	(2,501)	-	-	-	-	(2,501)
	<u>\$ 69,117</u>	<u>\$ 126,996</u>	<u>\$ 54,417</u>	<u>\$ 1,599</u>	<u>\$ 1,967</u>	<u>\$ 6,611</u>	<u>\$ 260,707</u>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u>107年1月1日</u>						
成本	\$ 194,662	\$ 348,823	\$ 3,648	\$ 1,318	\$ 15,206	\$ 563,657
累計折舊	(56,916)	(283,344)	(2,935)	(1,130)	(7,728)	(352,053)
累計減損	(2,501)	-	-	-	-	(2,501)
	<u>\$ 135,245</u>	<u>\$ 65,479</u>	<u>\$ 713</u>	<u>\$ 188</u>	<u>\$ 7,478</u>	<u>\$ 209,103</u>
<u>107 年 度</u>						
1月1日	\$ 135,245	\$ 65,479	\$ 713	\$ 188	\$ 7,478	\$ 209,103
增添	3	6,369	1,130	2,049	84	9,635
預付設備款轉入	7	11,539	-	586	43	12,175
折舊費用	(4,215)	(16,670)	(240)	(372)	(750)	(22,247)
處分—成本	-	-	(108)	-	-	(108)
—累計折舊	-	-	108	-	-	108
12月31日	<u>\$ 131,040</u>	<u>\$ 66,717</u>	<u>\$ 1,603</u>	<u>\$ 2,451</u>	<u>\$ 6,855</u>	<u>\$ 208,666</u>

<u>107年12月31日</u>						
成本	\$ 194,672	\$ 366,731	\$ 4,670	\$ 3,953	\$ 15,333	\$ 585,359
累計折舊	(61,131)	(300,014)	(3,067)	(1,502)	(8,478)	(374,192)
累計減損	(2,501)	-	-	-	-	(2,501)
	<u>\$ 131,040</u>	<u>\$ 66,717</u>	<u>\$ 1,603</u>	<u>\$ 2,451</u>	<u>\$ 6,855</u>	<u>\$ 208,666</u>

1. 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無利息資本化之情事。

2.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八)租賃交易－承租人(民國 108 年度適用)

1. 本公司租賃之標的資產係土地，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20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和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u>108年12月31日</u>	<u>108 年 度</u>
	<u>帳 面 金 額</u>	<u>折 舊 費 用</u>
土地	\$ 84,940	\$ 2,427

3.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u>108 年 度</u>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2,101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141
屬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70

4. 本公司於民國 1 至 12 月租賃現金流出總額為\$3,865。

5. 租賃延長之選擇權及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1) 本公司租賃合約中南科土地租賃合約包含了本公司可行使之延長選擇權，於租賃合約中簽訂該條款係為本公司長期營運之目的。

(2) 本公司於決定租賃期間時，係將所有行使延長選擇權會產生經濟誘因的事實和情況納入考量。當發生對行使延長選擇權或不行使終止選擇權之評估的重大事件發生時，則租賃期間將重新估計。

(九)無形資產

	<u>商 標 權</u>	<u>專 利 權</u>	<u>電 腦 軟 體</u>	<u>合 計</u>
<u>108年1月1日</u>				
原始成本	\$ 268	\$ 10,403	\$ 11,412	\$ 22,083
累計攤銷	(13)	(1,507)	(8,295)	(9,815)
	<u>\$ 255</u>	<u>\$ 8,896</u>	<u>\$ 3,117</u>	<u>\$ 12,268</u>
<u>108 年 度</u>				
1月1日	\$ 255	\$ 8,896	\$ 3,117	\$ 12,268
增添－源自單獨取得	-	1,876	-	1,876
攤銷費用	(27)	(722)	(1,128)	(1,877)
12月31日	<u>\$ 228</u>	<u>\$ 10,050</u>	<u>\$ 1,989</u>	<u>\$ 12,267</u>
<u>108年12月31日</u>				
原始成本	\$ 268	\$ 12,279	\$ 11,412	\$ 23,959
累計攤銷	(40)	(2,229)	(9,423)	(11,692)
	<u>\$ 228</u>	<u>\$ 10,050</u>	<u>\$ 1,989</u>	<u>\$ 12,267</u>

	商 標 權	專 利 權	電 腦 軟 體	合 計
<u>107年1月1日</u>				
原始成本	\$ -	\$ 5,017	\$ 11,412	\$ 16,429
累計攤銷	-	(1,019)	(7,101)	(8,120)
	<u>\$ -</u>	<u>\$ 3,998</u>	<u>\$ 4,311</u>	<u>\$ 8,309</u>
<u>107 年 度</u>				
1月1日	\$ -	\$ 3,998	\$ 4,311	\$ 8,309
增添一源自單獨取得	268	5,386	-	5,654
攤銷費用	(13)	(488)	(1,194)	(1,695)
12月31日	<u>\$ 255</u>	<u>\$ 8,896</u>	<u>\$ 3,117</u>	<u>\$ 12,268</u>
<u>107年12月31日</u>				
原始成本	\$ 268	\$ 10,403	\$ 11,412	\$ 22,083
累計攤銷	(13)	(1,507)	(8,295)	(9,815)
	<u>\$ 255</u>	<u>\$ 8,896</u>	<u>\$ 3,117</u>	<u>\$ 12,268</u>

1. 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均無利息資本化之情事。

2.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明細如下：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營業成本	\$ 677	\$ 716
推銷費用	113	119
管理費用	196	193
研究發展費用	891	667
	<u>\$ 1,877</u>	<u>\$ 1,695</u>

(十) 短期借款

借 款 性 質	108年12月31日	利 率 區 間	擔 保 品
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 206,000	1.09%~1.11%	定期存款
無擔保借款	41,900	1.15%~2.96%	無
	<u>\$ 247,900</u>		
借 款 性 質	107年12月31日	利 率 區 間	擔 保 品
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 172,763	1.06%~4.11%	定期存款、房屋及建築
無擔保借款	46,017	1.15%~3.60%	無
	<u>\$ 218,780</u>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認列於損益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二十)財務成本之說明。

(十一) 應付短期票券

借 款 性 質	108年12月31日	利 率 區 間	抵 押 或 擔 保
應付商業本票	\$ 50,000	1.10%	附買回債券
借 款 性 質	107年12月31日	利 率 區 間	抵 押 或 擔 保
應付商業本票	\$ 50,000	1.25%	附買回債券

1. 上述應付商業本票係由中華票券金融公司擔保發行，以供短期資金週轉之用。
2.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認列於損益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二十)財務成本之說明。

(十二) 退休金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 2 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 1 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並按月就薪資總額 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 3 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其相關資訊說明如下：

(1)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3,260)	(\$ 5,24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3,363	3,128
淨確定福利資產(負債)	\$ 103	(\$ 2,115)

(2) 淨確定福利資產(負債)之變動如下：

	108	年	度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資產(負債)
1月1日餘額	(\$ 5,243)	\$ 3,128	(\$ 2,115)
利息(費用)收入	(65)	40	(25)
	(5,308)	3,168	(2,140)
再衡量數：			
財務假設變動	(237)	-	(237)
影響數			
計畫資產報酬	-	100	100
人口統計假設	(5)	-	(5)
變動影響數			
經驗調整	2,290	-	2,290
	2,048	100	2,148
提撥退休基金	-	95	95
12月31日餘額	(\$ 3,260)	\$ 3,363	\$ 103

	107	年	度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月1日餘額	(\$ 4,812)	\$ 2,898	(\$ 1,914)
利息(費用)收入	(60)	37	(23)
	(4,872)	2,935	(1,937)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78	78
人口統計假設	(66)	-	(66)
變動影響數			
經驗調整	(305)	-	(305)
	(371)	78	(293)
提撥退休基金	-	115	115
12月31日餘額	(\$ 5,243)	\$ 3,128	(\$ 2,115)

(3)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6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

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4)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折現率	0.75%	1.25%
未來薪資增加率	2.00%	2.00%

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均係依照預設臺灣壽險業第 5 回經驗生命表估計。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 現 率		未 來 薪 資 增 加 率	
	增加0.25%	減少0.25%	增加0.25%	減少0.25%
<u>108年12月31日</u>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121)	\$ 127	\$ 125	(\$ 120)
<u>107年12月31日</u>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193)	\$ 202	\$ 200	(\$ 192)

上述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年度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上年度一致。

(5)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121。

(6)截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15 年。退休金支付之到期分析如下：

未來1年	\$ 5
未來2~5年	335
未來6年以上	3,321
	<u>\$ 3,661</u>

-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2,196 及 \$2,069。

(十三)股本

1.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單位：仟股)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期初股數	69,481	69,481
轉讓庫藏股票	631	-
期末股數	70,112	69,481

2. 庫藏股票

(1) 本公司股份收回原因及其數量變動情形：(單位：仟股)

108 年		度		
收 回 原 因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631	-	631	-

107 年		度		
收 回 原 因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631	-	-	631

(2) 依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買回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0%，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金額。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辦理庫藏股轉換予員工之金額分別為\$5,520 及\$—，收取之股款分別為\$5,519(扣除相關交易稅及手續費後之淨額為\$5,502)及\$—。截至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買回庫藏股票餘額分別為\$—及\$5,520。

(3)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中華民國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亦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4) 依證券交易法規定，因供轉讓股份予員工所買回之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 3 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並應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

3. 截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總額為\$1,000,000(股份總額保留\$20,000 為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之轉換股份)，實收資本總額為\$701,124，分為 70,112 仟股，每股金額新台幣 10 元，分次發行。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十四)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 10%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資本公積明細變動如下：

	108 年 度			
	發行溢價	庫藏股票交易	受贈資產	合 計
期初餘額	\$ 315,854	\$ 7,790	\$ -	\$ 323,644
轉讓庫藏股票	-	(18)	-	(18)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519	-	519
受贈資產	-	-	32	32
期末餘額	\$ 315,854	\$ 8,291	\$ 32	\$ 324,177

	107 年 度		
	發 行 溢 價	庫藏股票交易	合 計
期初暨期末餘額	\$ 315,854	\$ 7,790	\$ 323,644

(十五) 股份基礎給付

1.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庫藏股票轉讓予員工	108.6.19	631	108.6.19~ 110.6.18	立即既得 (2年之服務)

2. 本公司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每單位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 (新台幣元)	履約價格 (新台幣元)	預期 波動率	預期存 續期間	預期 股利	無風險 利率	公允價值 (新台幣元)
庫藏股票轉 讓予員工	108.6.19	\$ 13.70	\$ 8.75	46.63%	0.03年	0.00%	0.59%	\$ 0.8231

3.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費用於民國 108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為\$519。民國 107 年度則無此情事。

(十六) 保留盈餘

- 法定盈餘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 25%之部分為限。
- 依本公司章程之規定，本公司考量產業環境多變及企業之成長性，因應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本公司決算後如有盈餘，除依法提繳營利事業所得稅、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如尚有餘額，應先提法定盈餘公積 10%，並依法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再加計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後，為累積可分配盈餘數。董事會依據未來業務或轉投資需要等相關因素，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就可分配盈餘提撥股東股利部分，其中現金股利發放總額不得少於發放股利總額之 50%。

3. 特別盈餘公積

(1)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2) 本公司首次採用 IFRSs 時，依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為 \$35,402。本公司於嗣後處分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

4.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認列為分配與業主之股利分別為現金股利 \$34,741（每股新台幣 0.50 元）及現金股利 \$27,572（每股新台幣 0.40 元）。民國 109 年 3 月 10 日經董事會提議對民國 108 年度之盈餘分派為普通股現金股利 \$35,056（每股新台幣 0.5 元）。

(十七) 營業收入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 430,160	\$ 478,648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公司之收入源於提供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地理區域：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台灣	\$ 333,343	\$ 372,529
馬來西亞	58,498	68,697
中國大陸	38,098	37,107
其他	221	315
	<u>\$ 430,160</u>	<u>\$ 478,648</u>

(十八) 其他收入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利息收入	\$ 18,635	\$ 17,667
其他收入	1,999	3,775
	<u>\$ 20,634</u>	<u>\$ 21,442</u>

(十九)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利益(損失)	\$ 2,745	(\$ 1,482)
淨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16,046)	25,695
什項損失	-	(23)
	<u>(\$ 13,301)</u>	<u>\$ 24,190</u>

(二十) 財務成本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2,525	\$ 3,314
租賃負債認列之利息	2,101	-
	<u>\$ 4,626</u>	<u>\$ 3,314</u>

(二十一)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 19,129	\$ 29,908	\$ 49,037
折舊費用	20,845	4,143	24,988
攤銷費用	677	1,200	1,877
	<u>\$ 40,651</u>	<u>\$ 35,251</u>	<u>\$ 75,902</u>
	107 年 度		107 年 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 23,170	\$ 35,146	\$ 58,316
折舊費用	18,717	3,530	22,247
攤銷費用	716	979	1,695
	<u>\$ 42,603</u>	<u>\$ 39,655</u>	<u>\$ 82,258</u>

(二十二) 員工福利費用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薪資費用	\$ 15,463	\$ 23,893	\$ 39,356
員工酬勞成本	-	519	519
勞健保費用	1,853	2,326	4,179
退休金費用	950	1,271	2,221
董事酬金	-	985	985
其他用人費用	863	914	1,777
	<u>\$ 19,129</u>	<u>\$ 29,908</u>	<u>\$ 49,037</u>
	107 年 度		107 年 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薪資費用	\$ 19,348	\$ 24,546	\$ 43,894
勞健保費用	1,865	2,176	4,041
退休金費用	908	1,184	2,092
董事酬金	-	6,265	6,265
其他用人費用	1,049	975	2,024
	<u>\$ 23,170</u>	<u>\$ 35,146</u>	<u>\$ 58,316</u>

1.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平均員工人數分別為 73 人及 77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分別為 5 人及 4 人。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分別為\$707 及 \$713，平均員工薪資分別為\$579 及\$601，其中民國 108 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較民國 107 年度減少約 3.66%。

2.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 8%，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高於 5%。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3.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6,199 及 \$8,444；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及\$5,277，前述金額分別帳列薪資費用及其他費用項目，係依各年度之獲利情況，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民國 109 年 3 月 10 日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分別為\$6,199 及\$—，其中員工酬勞將採現金之方式發放。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07 年度員工酬勞\$8,444 及董監酬勞\$5,277 與民國 107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員工酬勞部分尚未實際發放。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三)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11,421	\$ 20,256
未分配盈餘加徵之所得稅	1,353	-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3,761)	(5,919)
當期所得稅總額	9,013	14,337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2,750)	5,303
稅率改變之影響	-	(3,769)
遞延所得稅總額	(2,750)	1,534
所得稅費用	\$ 6,263	\$ 15,871

(2)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430	(\$ 59)
稅率改變之影響	-	(23)
	\$ 430	(\$ 82)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	\$ 8,298	\$ 18,365
依法令規定不得認列項目影響數	5,848	7,194
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	(5,475)	-
未分配盈餘加徵之所得稅	1,353	-
稅率改變之影響	-	(3,769)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3,761)	(5,919)
所得稅費用	<u>\$ 6,263</u>	<u>\$ 15,871</u>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8 年 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 他綜合損益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備抵呆帳超限數	\$ 217	\$ -	\$ -	\$ 217
未實現銷貨折讓	90	102	-	192
未實現存貨跌價 損失	2,166	(885)	-	1,281
未實現投資損失	16,843	(193)	-	16,650
未實現兌換損失	1,080	3,420	-	4,500
退休金財稅差異	234	(13)	(221)	-
租賃資產財稅差異	-	174	-	174
	<u>\$ 20,630</u>	<u>\$ 2,605</u>	<u>(\$ 221)</u>	<u>\$ 23,014</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退休金財稅差異	\$ -	\$ -	(\$ 209)	(\$ 209)
聯屬公司間未實 現損(益)	(590)	145	-	(445)
	<u>(\$ 590)</u>	<u>\$ 145</u>	<u>(\$ 209)</u>	<u>(\$ 654)</u>
	<u>\$ 20,040</u>	<u>\$ 2,750</u>	<u>(\$ 430)</u>	<u>\$ 22,360</u>

	107	年	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 他綜合損益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備抵呆帳超限數	\$ 185	\$ 32	\$ -	\$ 217
未實現銷貨折讓	1,350	(1,260)	-	90
未實現存貨跌價 損失	1,796	370	-	2,166
未實現投資損失	13,777	3,066	-	16,843
未實現兌換損失	4,569	(3,489)	-	1,080
退休金財稅差異	<u>165</u>	<u>(13)</u>	<u>82</u>	<u>234</u>
	<u>\$ 21,842</u>	<u>(\$ 1,294)</u>	<u>\$ 82</u>	<u>\$ 20,630</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聯屬公司間未實 現損(益)	<u>(\$ 350)</u>	<u>(\$ 240)</u>	<u>\$ -</u>	<u>(\$ 590)</u>
	<u>\$ 21,492</u>	<u>(\$ 1,534)</u>	<u>\$ 82</u>	<u>\$ 20,040</u>

4.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投資損失	\$ 191,542	\$ 159,692
資產減損	2,501	2,501
	<u>\$ 194,043</u>	<u>\$ 162,193</u>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6 年度，且截至民國 109 年 3 月 11 日止未有行政救濟之情事。
6. 台灣所得稅法修正案於民國 107 年 2 月 7 日公布生效，營利事業所得稅之稅率自 17%調增至 20%，此修正自民國 107 年度開始適用。本公司業已就此稅率變動評估相關之所得稅影響。

(二十四) 每股盈餘

	108	年	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35,226	69,820	\$ 0.50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35,226	69,82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315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 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35,226	70,135	\$ 0.50
	107	年	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75,952	69,481	\$ 1.09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75,952	69,481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504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 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75,952	69,985	\$ 1.09

(二十五) 營業租賃 (民國 107 年度適用)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方式承租廠房及土地，租賃期間為民國 91 年 7 月 1 日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並於民國 107 年 12 月續訂新約，新約租期為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7 年 12 月 31 日，租賃期限不得逾 20 年，租賃期間屆滿後得另訂新約。另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承租辦公場所及個人電腦等，租賃期間介於 1~19 年。民國 107 年度認列租金費用為 \$3,829(表列「營業成本」\$2,747 及「營業費用」\$1,082)。另因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應付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3,823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14,629
超過5年	113,325
	<u>\$ 131,777</u>

(二十六)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1.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67,388	\$ 9,635
加：期初其他應付款	6,767	5,660
減：期末其他應付款	(4,670)	(6,767)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現金 支付數	\$ 69,485	\$ 8,528

2.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活動：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預付設備款轉列不動產、 廠房及設備	\$ 7,214	\$ 12,175

(二十七)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短期借款	應付短期票券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 動之負債總額
108年1月1日	\$ 218,780	\$ 50,000	\$ -	\$ 268,780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影響數	-	-	87,367	87,367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29,120	-	(1,553)	27,567
108年12月31日	\$ 247,900	\$ 50,000	\$ 85,814	\$ 383,714

	短期借款	應付短期票券	來自籌資活 動之負債總額
107年1月1日	\$ 237,603	\$ 50,000	\$ 287,603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18,823)	-	(18,823)
107年12月31日	\$ 218,780	\$ 50,000	\$ 268,780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Microcosm Technology (Samoa) Holding Limited	子公司
旭燦材料(股)公司	子公司
Yu Sheng Technology (Mauritius) Co., Ltd.	子公司
律勝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子公司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子公司	\$ 38,098	\$ 37,107

(1)銷貨予子公司之交易價格係於每次出貨個別議價，而收款條件民國107年度為月結90天電匯收款，民國108年1月1日改為月結150天電匯收款，一般客戶則為月結30~165天收款。

(2)本公司民國108年度及107年度出售原料、在製品及成品予子公司，其所產生之聯屬公司間未實現損失分別為\$2,223及\$2,949，列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項下。

2. 進貨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子公司	\$ 11,030	\$ 2,011

向子公司進貨之交易價格與一般供應商大致相同，而付款期限子公司為月結30天~90天電匯付款，一般供應商則為月結30~120天付款。

3. 研發支出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旭燦材料(股)公司	\$ 7,520	\$ 4,494
其他子公司	267	35
	\$ 7,787	\$ 4,529

4. 應收帳款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律勝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 24,355	\$ 17,797
其他子公司	-	7
	\$ 24,355	\$ 17,804

5. 其他應收款(未含資金融通款)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律勝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 575	\$ 1,476

6. 應付帳款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旭燦材料(股)公司	\$ 1,655	\$ -
律勝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1,266	-
	\$ 2,921	\$ -

7. 其他應付款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子公司	\$ 588	\$ 1,648

8. 資金貸與關係人

期末餘額：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律勝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 9,347	\$ -

對子公司之放款條件為款項貸與後 1 年後到期償還，且為無息貸與子公司。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4,096	\$ 10,861
退職後福利	68	99
	\$ 4,164	\$ 10,960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 產 名 稱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擔 保 用 途
質押定期存款(註1)	\$ 254,581	\$ 251,550	履約保證金、短期借款
質押附買回債券(註1)	47,733	31,466	應付短期票券
房屋及建築－淨額(註2)	96,463	99,017	短期借款
	\$ 398,777	\$ 382,033	

(註1)：表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項下。

(註2)：表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下。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截至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簽約但尚未付款之資本支出分別為\$14,610 及\$210。

(二)截至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開狀而尚未押匯之信用狀款分別為\$7,022 及\$18,202。

(三)營業租賃協議請詳附註六、(二十五)營業租賃之說明。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事。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情事。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公司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

(二)金融工具

1. 本公司金融工具之種類，請詳附註六及附註十二、(三)各金融資產負債之說明。

2. 風險管理政策

(1) 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價格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公司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公司財務部透過與公司營運單位密切合作，以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A. 本公司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日圓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B. 本公司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

C.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外幣：功能性貨幣)	108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仟元)	匯 率	帳面價值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 27,203	30.101	\$ 818,838
人民幣：新台幣	14,106	4.313	60,839
<u>採權益法之投資</u>			
美元：新台幣	8,652	30.101	260,434

	108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 率	帳面價值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830	30.101	24,984
人民幣：新台幣	294	4.313	1,268
	107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 率	帳面價值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 28,904	30.711	\$ 887,671
人民幣：新台幣	6,771	4.471	30,273
<u>採用權益法之投資</u>			
美元：新台幣	9,664	30.711	296,791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754	30.711	23,156
日圓：新台幣	2,604	0.2782	724

有關外幣匯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主要係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計算。當新台幣對美元升值/貶值 1%，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增加/減少 \$7,939 及 \$8,645。當新台幣對日圓升值/貶值 1%，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之稅後淨利將減少/增加 \$— 及 (\$7)。當新台幣對人民幣升值/貶值 1%，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增加/減少 \$596 及 \$303。

- D.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淨(損失)利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16,046)及\$25,695。

價格風險

- A. 本公司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公司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公司設定之限額進行。
- B. 本公司主要投資於開放型基金，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之稅後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將增加或減少 \$173 及 \$273。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A. 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按浮動利率發行之短期借款，使公司暴露於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惟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於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本公司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主要為新台幣、美元及日圓計價。
- B. 本公司之借款係採攤銷後成本衡量，依據合約約定每年利率會重新訂價，因此本公司暴露於未來市場利率變動之風險。
- C. 若借款利率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 \$1 及 \$1，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隨之變動所致。
- D. 由於本公司持有之債券(表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屬固定收益投資，其公允價值將隨市場利率變動而產生波動，使本公司承受市場利率風險。

(2)信用風險

- A.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及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的合約現金流量。
- B. 本公司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依內部或外部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 當設定獨立信評等級之投資標的調降二個級數時，本公司判斷該投資標的係屬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D. 本公司依信用風險之管理，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18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E. 本公司依信用風險之管理，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6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F. 本公司按地理區域之特性及客戶評等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損失率法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G. 本公司用以判定債務工具投資為信用減損之指標如下：
 - (A)發行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B)發行人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C)發行人延滯或不償付利息或本金；
 - (D)導致發行人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不利之變化。

(3)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財務部監控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以使公司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
- B. 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u>108年12月31日</u>	<u>少於1年</u>	<u>1至2年</u>	<u>2至5年</u>	<u>5年以上</u>
短期借款	\$ 248,122	\$ -	\$ -	\$ -
應付短期票券	50,000	-	-	-
應付票據	520	-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14,168	-	-	-
其他應付款	34,924	-	-	-
租賃負債	3,655	3,655	10,964	109,636
退款負債	957	-	-	-
<u>107年12月31日</u>	<u>少於1年</u>	<u>1至2年</u>	<u>2至5年</u>	<u>5年以上</u>
短期借款	\$ 219,006	\$ -	\$ -	\$ -
應付短期票券	50,000	-	-	-
應付票據	804	-	-	-
應付帳款	25,532	-	-	-
其他應付款	49,684	-	-	-
退款負債	450	-	-	-

- C. 本公司未動用借款額度明細如下：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浮動利率		
一年內到期	\$ <u>609,664</u>	\$ <u>680,279</u>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公司投資之受益憑證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債券的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2.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存出保證金、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租賃負債及退款負債)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3.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 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u>108年12月31日</u>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 計</u>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u>衡量之金融資產</u>				
債務證券	\$ 28,867	\$ -	\$ -	\$ 28,867
受益憑證	17,347	-	-	17,347
	<u>\$ 46,214</u>	<u>\$ -</u>	<u>\$ -</u>	<u>\$ 46,214</u>
<u>107年12月31日</u>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 計</u>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u>衡量之金融資產</u>				
債務證券	\$ 27,904	\$ -	\$ -	\$ 27,904
受益憑證	27,299	-	-	27,299
	<u>\$ 55,203</u>	<u>\$ -</u>	<u>\$ -</u>	<u>\$ 55,203</u>

(2) 本公司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本公司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分列如下：

開放型基金及債券

市場報價

淨值

4. 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依規定僅揭露民國 108 年度之資訊)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件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事。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情事。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三。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四。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五。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六。

十四、部門資訊

不適用。

佳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註1)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額	備註
													名稱	價值			
0	律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律勝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 59,242	\$ 59,242	\$ -	-	2	\$ -	營運週轉	\$ -	-	\$ -	\$ 59,603	\$ 238,410	(註2)
	"	"	"	Y	15,000	15,000	9,347	-	2	-	營運週轉	-	-	-	59,603	238,410	(註4)
1	旭燦(蘇州)光電有限公司	律勝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4,327	4,076	4,076	-	2	-	營運週轉	-	-	-	4,387	4,387	(註3)

註1：資金貸與性質代號說明如下：

1. 有業務往來者。
2.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2：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與資金貸與總限額之計算如下：

1. 資金貸與總限額：本公司淨值20%。
2. 單一企業限額：

(1) 有業務往來者：個別資金貸與總限額不得超過貸與對象最近一年度之業務往來金額。

(2) 有資金融通之必要者：個別資金貸與總限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5%，總貸放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10%。

註3：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與資金貸與總限額之計算如下：

1. 資金貸與總限額：該子公司淨值110%。
2. 單一企業限額：

(1) 有業務往來者：個別資金貸與總限額不得超過貸與對象最近一年度之業務往來金額。

(2) 有資金融通之必要者：個別資金貸與總限額不得超過該子公司淨值110%，總貸放金額不得超過該子公司淨值110%。

註4：依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之規定，由董事會通過後實施並報告股東會備查。

註5：本表金額涉及外幣者，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人民幣：新台幣)換算為新台幣。

律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表二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項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 (仟股或仟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律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債券：						
	上海銀行高盛集團3.625%美元債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930	\$ 28,867	-	\$ 28,867 -
	受益憑證：						
	安聯目標收益基金--A類型累積配息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	17,347	-	17,347 -

律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表三

編號(註2)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3)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4)
					項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律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律勝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38,098	月結150天電匯收款	(9%)
				1	應收帳款	24,355	-	1%
				1	其他應收款	9,922	-	1%
			旭燦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	進貨	4,250	月結30天電匯收款	1%
				1	研發費用	7,520	-	2%
				1	應付帳款	1,655	-	-
				1	其他應付款	588	-	-
1	律勝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律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銷貨收入	6,780	月結90天電匯收款	(2%)
				2	應收帳款	1,266	-	-
2	旭燦(蘇州)光電有限公司		律勝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4,076	-	-

註1：母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因只是與其相對交易方向不同，故不另外揭露；另重要揭露標準為\$1,000以上。

註2：母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母子公司填0。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3：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母子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4：交易往來金額佔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末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律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表四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數	未 比 率(%)	持 有 帳 面 金 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 註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本 期 期 末	去 年 年 底	股 份	比 率(%)	帳 面 金 額	本 期(損)益	本 期(損)益	備 註
律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Microcosm Technology (Samoa) Holdings Limited	薩摩亞	一般投資	\$ 526,402	\$ 526,402	16,060,000	100	\$ 257,631	(\$ 26,816)	(\$ 31,850)	子公司
律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旭燦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照明設備製造	27,399	27,399	3,300,000	100	4,863	1,094	1,094	子公司
Microcosm Technology (Samoa) Holdings Limited	Yu Sheng Technology (Mauritius) Co., Ltd.	穆里西斯	一般投資	483,121	483,121	16,050,000	100	260,469	(26,108)	-	子公司 (註1)

註1：依規定得免揭露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註2：本表金額涉及外幣者，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美元：新台幣1：30.101)換算為新台幣。

建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銷 (進) 貨		財 產		交 易		應 收 (付) 帳 款		票據背書保證或 提供擔保品		資		融 金		通		其 他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律勝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 38,098	9	\$	-	\$	-	\$ 24,355	17	\$	-	\$ 74,242	-	\$ 9,347	-	\$	-	\$ 575(註2)
律勝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6,780)	(4)		-	(1,266)	(9)											-

註1：係實際動撥之金額。

註2：係應收代墊款。

律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現金：					
庫存現金				\$	30
支票存款					135
活期存款－新台幣存款					3,485
－外幣存款		USD 1,383仟元，匯率：30.101；CNY 55仟元，匯率：4.313			41,881
約當現金：					
定期存款－外幣存款		USD 10,000仟元，匯率：30.101，到期日為民國109年1月7日至109年3月27日，年利率1.85%至2.45%；CNY 4,403仟元，匯率：4.313，到期日為民國109年1月21日至109年3月18日，年利率2.70%至2.90%			320,000
附買回債券		USD 1,048仟元，匯率：30.101，到期日為民國109年1月22日，年利率2.15%			31,537
					<u>31,537</u>
				\$	<u>397,068</u>

律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金融商品名稱	摘要	股數或張數 (仟股或仟單位)	面值	總額	利率	取得成本	公允價值		備註
							單價(元)	總額	
債券	上海銀行高盛集團3.625%美元債券	930	-	\$ 28,867	-	\$ 31,076	USD 1.03	\$ 28,867	-
受益憑證	安聯目標收益基金—A類型累積配息	50	-	17,347	-	16,781	USD 11.50	17,347	-
				<u>\$ 46,214</u>		<u>\$ 47,857</u>		<u>\$ 46,214</u>	

律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淨額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客</u>	<u>戶</u>	<u>名</u>	<u>稱</u>	<u>摘</u>	<u>要</u>	<u>金</u>	<u>額</u>
A公司				應收客帳		\$	36,520
B公司				"			36,134
C公司				"			13,977
D公司				"			11,978
E公司				"			11,818
其他(零星未超過5%)				"			<u>10,280</u>
						\$	<u>120,707</u>

律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客</u>	<u>戶</u>	<u>名</u>	<u>稱</u>	<u>摘</u>	<u>要</u>	<u>金</u>	<u>額</u>
律勝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應收客帳		\$	<u>24,355</u>

律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提供擔保或 質押情形
	成 本	市 價		
商 品	\$ 52	\$ -	商品、在製品及製成品	無
原 料	24,746	22,601	以淨變現價值評價，原	"
在 製 品	9,328	8,632	料則以重置成本為淨變	"
製 成 品	15,393	19,948	現價值。	"
	49,519	\$ 51,181		
減：備抵跌價損失	(6,404)			
	\$ 43,115			

律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摘</u>	<u>要</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質押定期存款		USD 8,049仟元，匯率：30.101，到期日為民國109年2月2日至109年3月30日，年利率1.95%～2.30%；CNY 1,670仟元，匯率：4.313，到期日為民國109年1月19日，年利率2.60%		\$249,491		短期借款擔保	
質押附買回債券		USD 1,586仟元，匯率：30.101，到期日為民國109年2月20日，年利率2.15%		<u>47,733</u>		應付短期票券擔保	
				<u>\$297,224</u>			

律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公 司 名 稱	期 初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市價或股權淨值		提供擔保 或質押情形		註
	股數(仟股)	金 額	股數(仟股)	金 額	股數(仟股)	金 額	股數(仟股)	持股比例	單價(元)	總 價			
Microcosm Technology (Samoa) Holdings Limited	16,060	\$ 299,730	-	\$ -	-	(\$ 42,099)	16,060	100.00%	\$ 16.22	\$ 260,442	無	-	
旭燦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3,300	4,375	-	1,094	-	-	3,300	"	1.47	4,863	"	-	
	19,360	304,105	-	1,094	-	(42,099)	19,360			\$ 265,305			
減：累計減損		(606)		-		-				(606)			
		\$ 303,499		\$ 1,094		(\$ 42,099)				\$ 262,494			

律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成本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請詳附註六、(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說明。

律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請詳附註六、(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說明。有關所採用之折舊方法及耐用年限，請詳附註四、(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說明。

律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權資產－成本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期 初 餘 額</u>	<u>本期增加額(註)</u>	<u>期 末 餘 額</u>	<u>備 註</u>
土地	\$ -	\$ 87,367	\$ 87,367	—

(註)係適用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08年IFRSs版本時，對於國際財務報導第16號係採用修正式追溯調整。

律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權資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 目</u>	<u>期 初 餘 額</u>	<u>本期增加額</u>	<u>期 末 餘 額</u>	<u>備 註</u>
土地	\$ -	\$ 2,427	\$ 2,427	—

律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遞延所得稅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請詳附註六、(二十三)所得稅之說明。

律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預付設備款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期 初 餘 額</u>	<u>本期增加額</u>	<u>本期移轉額</u>	<u>期 末 餘 額</u>
預付設備款	\$ 873	\$ 27,230	(\$ 7,214)	\$ 20,889

律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借 款 種 類	說 明	期 末 餘 額	契 約 期 間	利 率 區 間	融 資 額	度	抵 押 或 擔 保	備 註
抵押銀行借款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	\$ 56,000	108.10.31~109.10.31	1.11%	\$	60,000	定期存款	—
"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50,000	108.06.30~109.06.30	1.10%		100,000	定期存款	—
"	玉山商業銀行	50,000	108.03.26~109.03.26	1.10%		50,000	定期存款	—
"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50,000	108.07.06~109.07.05	1.09%		50,000	定期存款	—
無擔保銀行借款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26,000	108.06.30~109.06.30	1.15%		100,000	無	—
"	玉山商業銀行	6,191	108.04.16~109.04.16	2.62%		80,000	"	—
"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	5,745	108.10.31~109.10.31	2.80%	USD	4,000仟元	"	—
"	臺灣土地銀行	3,531	108.07.25~109.07.25	2.57%		60,000	"	—
"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	433	108.12.24~109.12.24	2.96%	USD	1,000仟元	"	—
		<u>\$ 247,900</u>						

律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短期票券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性</u>	<u>質</u>	<u>保</u>	<u>證</u>	<u>機</u>	<u>構</u>	<u>契</u>	<u>約</u>	<u>期</u>	<u>間</u>	<u>利</u>	<u>率</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應付商業本票					中華票券金融(股)公司	108.04.26	~	109.04.25		1.1%		\$	<u>50,000</u>	質押附買回	票券

律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金</u>	<u>額</u>
應付員工及董監酬勞		\$	11,094
應付設備款			4,670
應付薪資及獎金			2,570
其他(零星未超過5%)			<u>16,590</u>
		\$	<u>34,924</u>

律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租賃負債—非流動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租 賃 期 間	折 現 率	金 額
租賃負債—土地	民國108.1~127.12		2.41%	\$ 85,814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1,591)
				<u>\$ 84,223</u>

律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數</u>	<u>量</u>	<u>金</u>	<u>額</u>
純膠		3,635	仟米	\$	302,858
軟板基材及保護膠片		877	仟米		138,138
原料及在製品		24	仟米		1,969
其他		177	仟米		<u>777</u>
					443,742
減：銷貨退回				(	646)
銷貨折讓				(	<u>12,936</u>)
				\$	<u><u>430,160</u></u>

律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商品		\$ 640
期末商品		(52)
進銷成本		<u>588</u>
期初原料		31,553
加：本期進料		182,369
減：轉列費用		(3,176)
出售原料		(4,045)
期末原料		(<u>24,746</u>)
耗用原料		<u>181,955</u>
直接人工		10,339
製造費用		<u>64,141</u>
製造成本		256,435
期初在製品		5,292
加：本期進貨		6,780
減：轉列費用		(1,787)
期末在製品		(<u>9,328</u>)
製成品成本		257,392
期初製成品		21,956
減：轉列費用		(2,221)
期末製成品		(<u>15,393</u>)
產銷成本		261,734
出售產品成品		588
出售原料成本		<u>4,045</u>
已出售存貨成本		266,367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4,424)
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u>543</u>)
		<u>\$ 261,400</u>

律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金</u>	<u>額</u>
薪 資 支 出		\$	6,074
修 繕 費			4,111
水 電 瓦 斯 費			13,623
折 舊			20,845
環 保 工 安			3,649
其他費用(零星未超過5%)			<u>15,839</u>
		\$	<u>64,141</u>

律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推銷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金</u>	<u>額</u>
薪	資 支 出	\$	1,175
運	費		5,235
交	際 費		2,009
稅	捐		630
出	口 費		656
其他費用(零星未超過5%)			<u>2,441</u>
		\$	<u>12,146</u>

律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金</u>	<u>額</u>
薪	資	支	出
		\$	11,747
旅			1,564
勞	務		3,628
其他費用(零星未超過5%)			10,852
		\$	27,791

律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研究發展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金</u>	<u>額</u>
薪	資 支 出	\$	12,761
折	舊		3,212
委	外 研 究 費		15,516
試	驗 費		6,170
耗	材 費		11,150
其	他費用(零星未超過5%)		<u>9,750</u>
		\$	<u>58,559</u>

律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成本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請詳附註六、(二十)財務成本之說明。

律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請詳附註六、(二十一)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及附註六、(二十二)員工福利費用之說明

台灣省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台省財證字第 1090238

號

會員姓名：(1) 林永智

(2) 林姿妤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南市林森路一段三九五號十二樓

事務所電話：(0六) 二三四-三一一一

事務所統一編號：0 三九三二五三三

會員證書字號：(1) 台省會證字第四五一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九七三三0一二七

(2) 台省會證字第一七二七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律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8 年度 (自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林永智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林姿妤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09 年 2 月 21 日

